

股票代码：600356

股票简称：恒丰纸业

编号：2013-031

转债代码：110019

转债简称：恒丰转债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更换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中瑞岳华）《关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变更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函》，获悉中瑞岳华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国富浩华）合并成立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此前中瑞岳华与公司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继续有效，相应的责任、权利和义务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承继和履行。

2013年10月29日，公司召开的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此次中瑞岳华与国富浩华的合并及更名涉及主体资格的变更，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。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公司决定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上述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